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江苏省委员会

关于做好全省“智慧团建”系统

第二阶段团员团干部信息采集录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团委，省级机关团工委，各省直单位团委，省部属高校、企业、科研院所团委：

经全省共同努力，“智慧团建”系统第一阶段团员团干部信息采集录入工作已基本完成。根据团中央统一部署，现就在全省启动第二阶段团员团干部基本信息采集录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工作安排

1. 集中力量推进农村、社区、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等领域团员团干部信息录入，并继续推进学校、国有企业、机关事业单位领域的团员团干部信息录入工作，2019年5月20日前要实现所有领域团员团干部信息“应录尽录”，确保系统内“完成录入的团支部占比”“个人资料录入完整的团员占比”两个100%。

2. 各设区市学校领域及部分高校团组织相关信息采集工作依然存在两类问题。第一类：学校已经建立了团组织，但未在智慧团建系统内录入学校编码；第二类：智慧团建系统内已录入学校编码，但还存在未建立下级团组织（团支部）

的情况。

请各设区市及相关高校根据两类学校名单（见附件 2 和 3），逐一比对，准确填报相关信息，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中午 12 点前报团省委组织部。

3. 各级团的领导机关管理员实时更新本机关专职、挂职、兼职团干部信息，每月 15 日前做好核对和补充录入工作。

4. 基层团委、团工委、团总支管理员实时更新本级组织所有团干部信息，每月 15 日前做好补充录入和信息完善工作。

5. 要求全体团支部管理员登录系统，校对更新个人基本信息，为全团团组织规范整顿工作做准备。

二、工作要求

1. 坚持攻坚克难。充分认识到，经过前期的集中录入，成建制的、容易录入的团员团干部信息已大部分入库，第二阶段的录入任务更重、难度更大，加强对相关领域的线下组织覆盖和梳理，把团员都联系上，确保录入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2. 强化组织领导。各级团的领导机关要对第二阶段信息录入工作进行信号再传递、任务再部署、要求再明确，安排专人全程负责录入工作，确保录入工作有序有力推进。各级团委要落实从严治团要求，加强对下级团组织录入情况的督导，工作推动不力的要严肃处理。团省委组织部将定期通报各地工作进展，严肃处理工作推动不力的市级团委。

3. 加强工作指导。各级团的领导机关要加强对“智慧团建”系统的宣传推广，用好“智慧团建”系统宣传片、《“智慧团建”43问》、系统操作指南和常见问题解答等，加强对本地区本系统各级团组织管理员的培训和指导。

联系人：杨放敏、朱品儒

联系电话：025-86906326

电子邮箱：3393575@163.com

附件 1：“智慧团建”系统团员团干部信息采集录入工作说明

附件 2：未在智慧团建系统内录入学校编码的学校名单

附件 3：智慧团建系统内已录入学校编码但存在未建立下级团组织（团支部）的学校名单

共青团江苏省委组织部

2019年3月18日

附件 1

“智慧团建”系统团员团干部信息采集录入 工作说明

一、基层团委、团工委、团总支的团干部信息录入

录入主体：基层团委、团工委、团总支的组织管理员

录入方式：基层团委、团工委、团总支的组织管理员使用“录入本级团干部”功能，采取批量或单个的方式，将本级组织的团干部录入系统，包括组织的书记、副书记、委员和工作人员。

二、团支部的团员团干部信息录入

录入主体：团支部或团支部直属上级团组织管理员

录入方式：团支部的团干部信息可以与团员信息一起录入，录入时写明所在团支部的职务即可。团支部管理员使用“录入团员”功能，采取批量或单个的方式，将本支部所有的团员团干部信息录入系统，也可以由团支部的直属上级团组织管理员代替团支部管理员，使用“导入下级团支部团员团干部”功能，将下属各团支部的团员团干部信息录入系统。

三、团员信息录入步骤

1. 基层组织梳理。各级团组织要结合团员信息录入工作，对“智慧团建”系统组织录入情况进行完善，确保不存在团委、团工委、团总支下没有录入团支部的现象。按照组织设置原

则，对于团员数量达不到 3 人的团支部，应当撤销或与其他团支部合并；每位团员的组织关系必须在一个团支部中，不能直接在团委或团总支。

2. 团员身份摸底。各基层团组织要对“团员身份不确定的青年”的团员身份进行确认。2016 年之前入团的，能提供入团志愿书、团员证（2017 或 2018 年度进行过团籍注册）、组织关系介绍信（有公章，由团的领导机关或基层团的委员会开具）三者之一，可承认其团员身份。2016 年之后入团的，必须能提供入团志愿书，且入团年龄必须年满 13 周岁、有符合要求的发展团员编号，才能认定其团员身份。2016 年之后入团时不满 13 周岁或没有发展团员编号的，要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3. 信息采集录入。对于身份确定的团员，团支部或其直属上级团组织要按照“智慧团建”系统中团员信息导入模板要求，采集、填写和上传表格中的团员信息。其中，团员的姓名、身份证号码、民族、政治面貌、入团年月、所在团支部、是否为团干部为必填信息，其他为选填信息。

四、管理员信息核查与更新

工作主体：基层团委、团工委、团总支、团支部的组织管理员。

工作方式：1. 未登陆过系统的管理员，需要本人登陆系统（用户名为身份证号，默认密码为身份证后八位），修改

默认密码后，使用“团干部管理”功能，在团干部列表中，编辑补充核对本人信息。

2. 已经登陆过系统的管理员，需要本人登陆系统，使用“团干部管理”功能，在团干部列表中，编辑补充核对本人信息。

当团内职务发生变化时，需要使用“团干部职务变更”功能进行修改。